

贾平凹新作《极花》出版——

我是乡村的幽灵在城市里哀嚎

本报记者 王昱

距《老生》出版不到一年半，作家贾平凹又推出了长篇新作《极花》，这也是有“多产作家”之称的贾平凹的第16部长篇小说。4月14日下午，在该书的新书发布会上，面对嘉宾的轮番赞美，贾平凹始终面无表情地听着，仿佛是一位木讷的陕西老农。

其实，除了心灵的安静，写作对于贾平凹来说也许有着另一重意义。几十年来，作为乡土文学的代表，他一直致力于描写他所生长的那片黄土地与乡村，一如他的自述：“我是乡村的幽灵在城市里哀嚎。”

一曲乡村凋敝的挽歌

《极花》的主人公胡蝶是个农村女孩，她来到城市，一家人靠母亲捡垃圾维持生计，并供弟弟读书。当她自认为变成城市人的时候，却在第一次主动出去找工作时就被拐卖了。被解救回城后，面对人们的风言风语，她不再出门，不再说话，整日呆坐着一动不动。再加上思念孩子，半年以后，背着父母跑回了被拐卖地。

《极花》选择的第一人称叙事，贾平凹说：“不是我在写，是我让主角胡蝶——那个被拐卖的女子在唠叨。”事实上，《极花》所描写的也确实是一个真实的故事，只不过这个故事被作者“雪藏”了整整十年，贾平凹甚至从未跟人提及。十年前，贾平凹的家乡有一次向他诉苦，他的女儿初中辍学后，从老家来西安和收拾废品的

父母仅生活了一年，便被人拐卖了。他们找了整整三年，好不容易把女儿解救回来，半年后她却又去了被拐卖的地方。“我一直没跟任何人说过，但这件事像刀子一样刻在我心里。”贾平凹说，这件事情曾经让他无比激愤，也深感悲哀，“我写了数百页的文字后，写不下去了”。为了积累创作素材，前两年，贾平凹跑遍农村，也多次回到自己的家乡，这位出生于农村的作家，本以为对农村的事情了如指掌，但几年下来，这些被拐卖的妇女儿童的故事还是让他目瞪口呆。

贾平凹原以为这个题材需要40万字才能完成，结果15万字就收尾了。“兴许是这个故事并不复杂，兴许是我的年纪大了，不愿她说个不休。”《极花》虽然写的是被

拐卖妇女，其最终指向的还是城市化浪潮下越发凋敝的农村。“中国处在大转型年代，发生了有史以来人口最大的迁徙，几乎所有人都往城市涌聚，而一些村庄在消失。我有一种说不出的感受，就想把它写出来。”

在作品中，贾平凹并没有用简单的道义愤怒去对待“拐卖”现象，他只是用水墨画般浓重的色块将其与农村的破败和凋零一同晕染、描写出来。而这种用笔的背后，潜藏的则是作家对乡村命运深切的同情，这份同情既有对被拐者的，也有对那些买来媳妇的贫困农村男性的。而呈现了这种现象之后，贾平凹似乎也并不打算给其提供解决的思路，他只是说“毕竟东流去”，这种现象也许只能靠时间去解决。

田园荒芜，已无法寻找

与几年前出版的《带灯》一样，《极花》的主人公也是一位很有文艺气质的女性，她喜欢高跟鞋、小西服，喜欢房东的大学生儿子，这既是她对未来生活的向往，也是她试图摆脱农村印记和枷锁的一种无声抗议。提起笔下的女性，贾平凹为自己辩解说，《废都》出版的时候，他遭遇了很多批评，这让他深感委屈，“我对女性是尊重的。那里面写的情节不代表作家的事情，但是对于女性的命运、女性的同情这方面，

我觉得我做得很好，不能说你写女人的什么就是对女性的不尊重。我希望尊重女性，我觉得女性给人一种我向往的东西”。提及心目中理想的女性，贾平凹笑着说，“我喜欢的女性一是面孔干净，二是性情安静”。

苏州大学文学院教授房伟说，从某种程度上，《极花》塑造的世界，是对《古炉》和《秦腔》的反思，贾平凹似乎在重新寻找进入现实的勇气和力量。“在这部新作中，贾平凹关注飞速发展中的城

市与乡村，还有发展和停滞中的巨大反差，尤其是深处在这个时代漩涡中的人的命运和处境。

贾平凹一直强调自己就是地地道道的“农民的儿子”。关于乡土文学，他说，“五四”时期鲁迅写的农民是“哀其不幸，怒其不争”，上世纪五六十年代虽然有一批才华横溢的作家写出了一些作品，但那时的写作是以“阶级成分”为基础的写作。改革开放后，农民进城，这十几年的乡土文学有很多令人兴奋的东

城市肥大了，农村凋敝着

□贾平凹

十年前一夏无雨，认为凶岁，在西安城南的一个出租屋里，我的老乡给我诉苦。他是个结巴，说话时断时续，他老婆在帘子后的床上一直嘤嘤哭泣。那时的蚊子很多，得不满地用巴掌去打，其实每一巴掌都打的是我们的胳膊和脸。

人走了，他说，又回，回那里去了。

那一幕我至今还清晰晰，他抬起脑袋看我，目光空洞茫然，我惊得半天没说出话来。他说的人，就是他的女儿，初中辍学后从老家来西安和收拾破烂的父母仅生活了一年，便被人拐卖了。他们整整三年都在寻找，好不容易经公安人员解救回来，半年后女儿却又去了被拐卖的那个地方。事情竟然会发展到这样的结局，是鬼，鬼都慌乱啊！他老婆还是在哭，我的老乡就突然勃然大怒，骂道：哭，哭，你倒是哭，哭？！抓起桌子上的碗向帘子砸去。我没有拦他，也没一句劝说。桌子上还有一个碗，盛着咸菜，旁边是一筛子蒸馍和一只用黑塑料桶做成的花盆，长着一棵海棠。这海棠是他女儿回来的第三天栽的，那天，我的老乡叫我去喝酒，我看到他女儿才正往塑料桶里装土。我赶紧把咸菜碗、

蒸馍筛子和海棠盆挪开，免得他再要抓起来砸老婆。我终于弄明白了事情的缘由，是女儿回来后，因为报纸上电视上连续地报道，社会上也都知道了他女儿是被拐卖者，被人围观，指指点点，说那个男的家穷，人傻，说她生下了一个孩子。从此女儿不再出门，不再说话，整日呆坐着一动不动。我的老乡担心着女儿这样下去不是要疯了就是会得大病，便托人说媒，希望能嫁到远些的地方去，有个谁也不知道女儿情况的婆家。但就在他和媒人商量的时候，女儿不见了，留下个字条，说她还是回那个村子去了。

这是个真实的故事，我一直没给任何人说过。

但这件事像刀子一样刻在我的心里，每每一想起来，就觉得那刀子还在往深处刺。我始终不知道我那个老乡的女儿回去的村子是个什么地方，十年了，她又是怎样个活法？我和我的老乡还在往来，他依然是麦秋时节回了老家收庄稼，庄稼收完了再到西安来收拾破烂，但一年比一年老得严重，头发稀落，身子都佝偻了。前些年一见面，总还要给我唠叨，说解救女儿时他去过那村子，在高原上，风头子硬，人都住在窑洞里，没有麦面蒸馍吃。这几年再见到他了，却再也没提说过他女儿。我问了句：你

没去看看她？他挥了一下手，说：有啥，看，看的？！他不愿意提说，我也就不敢再问。以后，我采风去过甘肃的定西，去过榆林的横山和绥德，也去过咸阳北部的彬县，淳化，旬邑，那里都是高原，每当我在坡梁的小路上看到挖土豆回家的妇女，脸色黑红，背着那么沉重的篓子，两条弯曲成O形的腿，趔趔趄趄，我就想到了她。在某一个村庄，路过谁家的碱畔，那里堆放着各式各样的农具，有驴有猪，鸡狗齐全，窑门口晒了桔梗和当归，有矮个子男子蹲在那里吃饭，而女的一边给身边的小儿擦鼻涕，一边扭着头朝隔壁家骂，骂得起劲了，啪啪地拍打自己的屁股。我就想到了她。在逛完了集市往另一个村庄去的路口，一个孩子在草窝里捉蚂蚱，远处的奶奶怎么喊他，他都不听。奶奶就把胳膊上的篮子放在地上，说：谁吃饼干呀，谁吃饼干呀！孙子没有来，麻雀乌鸦和鹰却来了，等孙子捉着蚂蚱往过跑，篮子里的那包饼干已没有了，只剩下一个骨头，那是奶奶在集市上掉下来的一颗牙，她要带回扔到自家的房顶去。不知怎么，我也想到了她。

我出身于农村，十九岁才到西安，自以为农村的事我没有不知道的。十年前我那个老乡的女儿被拐卖后，我去过一次公安

局，了解到这个城市每年被拐卖的妇女儿童数量无法得知，因为是不是被拐卖难以确认，但确凿的，备案的失踪人口有数千人。我也是目瞪口呆。

留神了起来，在城市的大街小巷，总能看到贴在路灯杆上的道路指示牌上的公用电话亭上的寻人广告，寻的又大多是妇女和儿童。这些失踪的妇女儿童，让人想得最多的，他们是被拐卖了。这些广告在农村是少见的，为什么都集中发生在城市呢？偷抢金钱可以理解，偷抢财物可以理解，怎么就有拐卖妇女儿童的？社会在进步文明着，怎么还有这样的荒唐和野蛮，为什么呢？

这个故事，我十年里一个字都没有写。怎么写呢？写我那个老乡的女儿如何被骗上了车，当她发觉不对时竭力反抗，又如何被殴打，被强暴，被威胁着要毁容，要割去肾脏，以及人贩子当着她的面和买主讨价还价？写她的母亲在三年里如何哭瞎了眼睛，父亲听说山西的一个小镇是人贩子的中转站，为了去打探女儿的消息，就在那里的砖瓦窑上干了一年苦力，终于有了线索，连夜跑一百里山路，潜藏在那个村口两天三夜？写他终于与女儿相见，为了缓解矛盾，假装认亲，然后再返回西安，给派出所提供了准确地点，派出所又以经费不

足为由让他筹钱，他又如何在收拾破烂时偷卖了三个下水井盖被抓去坐了六个月的牢？写解救时全村人如何把他们围住，双方打斗，派出所的人伤了腿，他头破血流，最后还是被夺去了孩子？写他女儿回到了城市，如何受不了舆论压力，如何思念孩子，又去被拐卖的那个地方？我实在是不想把它写成一个纯粹的拐卖妇女儿童的故事。这个年代中国发生的案件太多太多，别的案件可能比拐卖更离奇和凶残。我关注的是城市在怎样地肥大了而农村在怎样地凋敝着，我老乡的女儿被拐卖到的小地方到底怎样，那里坍塌了什么，流失了什么，还活着的一群人是懦弱还是强悍，是可怜还是可恨，是如富士山一样常年驻雪的冰冷，还是它仍是一座活的火山。

2015年7月15日的上午，我记着这一日，十五万字画上了句号，天哗里啪啦下雨，一直下到傍晚。这是整个夏天最大的一场雨，我在等着外出的家人，思绪如尘一样乱钻，突然就想到两句古人的诗。

一句是：沧海何尝断地脉，朱崖从此破天荒。

一句是：乐意相关禽对话，生香不断树交花。

（本文摘编自《极花》后记，标题为编者所加）

